

许昌市公安局

许公建议字〔2023〕3号

签发人：张晓龙

办理结果：A

对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01号建议的答复

陈红凯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提高工业区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做好助企纾困”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为简化货车审批入市流程，进一步助力企业生产发展，市公安局主动作为，积极探索，在严格落实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求基础上，通过采取以下措施，有力提高了货车入市通行证办理效率。

一是实行大货车入市通行证管理制度。按照许昌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求，对进出市区的货运车辆实行分类管理办证措施，除国IV以下排放标准的柴油车、黄标车以及三轮汽车、低速货车、农用车等不予办理通行证外，本市和外地号牌国IV及以上

排放标准的柴油车、天然气车等重（中）型运输、施工车辆在进入市区时，均需办理入市通行证。

二是对通行时间及路线统一规划管理、联合审批。根据市生态环境局和市公安局研究制定的高峰岗时间及禁行路段要求，入市通行时间原则在三个高峰岗（7时-9时、11时-13时、17时-20时）不予审批。入市通行路段由市公安局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规划，规划路线外的不予审批。对于特殊管控时期货车通行路线和时间，根据企业需要，可适当增加限行区可选通行路线，延长企业货车通行时间，最大限度保障通行需求。针对因重污染天气管控等原因禁止办理入市通行证的情况，市环委办、市公安局已经将下步中心城区高污染车辆入市监管方案上报市政府，目前市政府正在研究审议。**入市通行证的审批方式：**根据《许昌市大货车入市通行证暂行管理规定》，普通入市货车由公安部门受理审批；商砼车、渣土车等工程类特殊车辆由市攻坚办、市公安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在市民之家设立联合审批窗口，各单位根据职责审核后统一交由公安窗口制证。

三是入市通行证的办理渠道。网上办理，以“审批不见面”和“办事零跑腿”为目标，通过“许昌网上警局”或“交管1213”APP进行网上办理，申请人提交材料后当日即可审批；依托“许昌网上警局”平台，自主研发入市通行证自动审批系统，完善网上提交申请、平台自动核验、自主规划路线功能，实现许昌籍货车“即申即批、自动审批”，24小时即时办证，最大限度满足

企业办证需求。**现场办理**，需携带车辆行驶证、加盖单位行政章或合同章签署的正式供货合同或送货单，到市民之家公安窗口办理纸质通行证，即办即走。此外，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保障企业、群众周末办证需求，市民之家公安窗口实行节假日工作值班制度，群众可以到现场或通过互联网在线申请提交手续，民警在线审核后即可办理。

2023年7月28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许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18637462618

联系人：闫燕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2份），市委市政府政府督查局（1份），代表所在选区人大、政府（各1份）。